



# 2014國際青少年發明競賽博覽會

## 2014 IYIE International Youth Invention Exhibition

指導單位：台南市政府

主辦單位：遠東科技大學、世界發明智慧財產聯盟總會(WIIPA)

協辦單位：台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台南市發明協會、

財團法人台南市創新技術服務基金會、台灣發明智慧財產協會、台灣發明商品促進協會



# 2014 國際青少年發明競賽博覽會

2014.01.20~22 臺灣·台南

## 壹、 競賽主旨

為激發世界各國青少年之創意發明構想，並促進國際間青少年學生創意交流，讓世界各國青少年創意構思有充分發揮之舞台，台灣特舉辦『2014 國際青少年發明競賽博覽會』。

本項競賽重視創意發明構思，參賽者可以樣品模型展示創意，亦可經由其他方式表達創意發明構想。本次競賽同時結合青少年之創意發明、國際文化交流及台南市古都觀光等多項活動，使參賽者獲得更多層面的收穫與體驗。

## 貳、 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台南市政府

主辦單位：遠東科技大學、世界發明智慧財產聯盟總會(WIIPA)

協辦單位：台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台南市發明協會、財團法人台南市創新技術服務基金會、台灣發明智慧財產協會、台灣發明商品促進協會

## 參、 競賽方式

凡是可解決或改善生活，或增進生活品質上之任何創意用品、方法或新奇點子，均適合本項競賽，但此競賽不接受：詩、歌、短篇故事、繪畫、雕塑等藝術作品及基礎科學研究或自然領域之基本研究或觀察報告。

本競賽重視青少年之創意構想及多樣化表現創意的方式。競賽分為初賽和決賽；初賽者以網路送件評審，決賽則需要現場解說。詳述如下：

- 一、 **初賽**：請將創意構想以電腦軟體繪圖，或在 A4 紙張上手繪創意構想圖示，並加入說明，再轉成 PDF 檔上傳至本競賽網站，即可參加初賽評審。
- 二、 **決賽**：
  - (1) 初賽經過評審合格之作品可晉級參加決賽。
  - (2) 決賽者須親自出席說明作品之創意構想，並可用圖形、海報、實作成品模型、PowerPoint 投影片、動畫、flash、影片等方式介紹呈現。
  - (3) 實作作品模型：若參賽者能將創意構想製作成樣品模型，將更有助於展現創意構想，但並非必要條件。

## 肆、 參賽對象

- 一、 世界各國之青少年，年齡七至二十歲且具學生身分(1993 年 9 月 1 日~2006 年 9 月 1 日出生)之小學、國中或高中職學生，並對此競賽有興趣之個人或團體皆可免費參加，惟團體組隊參加者，每組以三人為限，每件作品需有指導老師 1~2 位。
- 二、 參賽類組依學籍分為：
  - (1) 小學組（含國小一年級至國小六年級）。

(2) 中學組(含國中及高中職)。

附註:參賽者皆須在網路報名時，自行選擇學籍分組。

## 伍、 獎項

小學組及中學組將分別評選出金、銀、銅、台南市政府特別獎等，頒發獎牌及獎狀。

## 陸、 參賽程序

- 一、 **線上報名**：於報名期限內至競賽網站：<http://www.feu.edu.tw/2014IYIE>，設定一組帳號及密碼，並完成參賽資料填寫後，即完成報名作業。
  - (1) 團體報名參賽者，請指定一位代表進行報名。
  - (2) 每人/組報名件數不限，同一帳號密碼可上傳多件作品。
- 二、 **初賽階段**：初賽收件截止日期前，參賽者可隨時至競賽網站進行初賽作品繳交或更新。初賽階段將評選出 360 件作品進入決賽。
- 三、 **決賽階段**：入圍決賽者需親自到現場報告，並接受評審提問。決賽時程為 2014 年 1 月 20 日至 2014 年 1 月 21 日共二天，食、宿(1/19-1/21 日總共 3 天 2 夜的住宿及三餐飲食)由主辦單位酌收費用供應。
- 四、 **決賽地點**:台灣台南市遠東科技大學體育館。
- 五、 **頒獎典禮**：於決賽第二天（2014 年 1 月 21 日）公佈成績，同時在會場隆重舉行頒獎典禮。

## 柒、 競賽重要時程（下列時間以承辦單位所在地台北時間為準）

程序項目	時間
初賽報名及作品繳交開始	2013 年 9 月 2 日(星期一)
初賽報名及作品繳交截止	2013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五)
初賽結果公佈	2013 年 11 月 28 日(星期四)
決賽出席確認截止	2013 年 12 月 19 日(星期四)
決賽展前佈置	2014 年 01 月 19 日(星期日)
決賽暨頒獎典禮	2014 年 01 月 20 日(星期一)至 2014 年 01 月 21 日(星期二)
歡迎晚會與文化交流	2014 年 01 月 20 日(星期一)
台南觀光文化之旅	2014 年 01 月 22 日(星期三)

## 捌、 作品及文件繳交

### 一、初賽

#### (一) 初賽作品：

- (1) 請將創意構想以繪圖及文字說明完成「報名表」及「創意構想說明書」檔案。
- (2) 「報名表」及「創意構想說明書」內容需包含：報名資料及 a.作品名稱、b.創作動機與目的、c.設計構想與圖示、d.作品功能與使用方法、e.創意特色、f.其他說明。
- (3) 繪圖部分可用電腦軟體輔助繪圖，手繪圖則可用立體圖、工程圖、鉛筆畫稿、水彩或油墨之上色畫稿、或其他足以表現創意構想的圖示方式呈現，再以掃描方式製成報名表及創意構想說明書。手繪稿轉為電子檔之作品需注意清晰度，以免影響比賽評分。
- (4) 檔案規格：每件「創意構想說明書」請勿超過 A4(297cmX210cm) 4 張，限定 PDF 檔之格式，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5MB。

#### (二) 作品繳交：於**2013 年 11 月 1 日前**，至競賽網站報名及上傳符合上述規定「創意構想說明書」經系統發送「作品上傳成功信函」後，即完成作品上傳作業。

- (1) 「作品上傳成功信函」為作品繳交或修改「成功」之依據，未收到此信函者，請儘速來電與主辦單位聯繫，以確認上傳作業是否確實完成，以免影響個人參賽權益。

### 二、決賽

#### (一) 決賽出席確認：入圍決賽者，需於**2013 年 12 月 19 日前**，上網填寫「出席決賽報名表」，以上兩項表格填寫完成後，系統將發出「決賽出席確認信函」。未依規定上網填寫者，視同放棄決賽，由主辦單位取消其參賽資格，並通知備取組遞補。

- (1) 「決賽出席確認信函」為確認出席之依據，未收到此信函者，請儘速來電確認出席的作業，以免影響個人參賽權益。

#### (二) 決賽參賽作品：決賽參賽者需完成決賽作品相關資料或模型。

- (1) 本次競賽將於決賽現場進行作品展示及講解。參賽者需親自在攤位說明自己之創意構想並回答評審問題，可用圖形、海報、實作成品模型、PowerPoint 投影片、動畫、flash、影片等方式介紹創意構想。
- (2) 實作作品模型：若參賽者能將創意構想製作成樣品模型，將更有助於展現創意構想，但並非必要條件。

## 玖、 評審標準

初賽評審標準	決賽評審標準
1. 創意性與獨特性 40%	1. 創意性與獨特性 40%
2. 可行性與市場性 40%	2. 可行性與市場性 40%
3. 資料完整性 20%	3. 整體表現 20% (現場報告技巧，清楚表達創意構想)

## 壹拾、 競賽作品分類

本次競賽作品分 10 項類組(A~J)，每件參賽作品只能選擇最適當的一項類組參賽與評分，包含：

類組	作品分類	類組	作品分類
A	衣物 / 飾品	F	家庭 / 工具
B	綠色 / 環保	G	機械 / 交通
C	電腦 / 電子	H	運動 / 娛樂
D	教育 / 兒童	I	文具 / 禮品
E	健康 / 照護	J	其他類

## 壹拾壹、 智慧財產權聲明

- 一、 本人及所屬團隊無償授權各辦理單位，可將作品張貼於各辦理單位及國際青少年發明競賽博覽會全球網站供人點覽，或於各媒體或公開場所公開播送或傳輸。
- 二、 本人及所屬團隊授與各辦理單位於決賽結束 6 個月後，可將得獎隊伍之作品張貼於各辦理單位網站及國際青少年發明競賽博覽會全球官網，供人點閱。
- 三、 參賽檔案請參賽者自行存檔，所有投稿作品將保存於承辦單位，恕不退件。

## 壹拾貳、 歡迎晚會與文化交流

2014 年 1 月 20 日晚上，由主辦單位安排特色表演節目以歡迎各國來賓及所有參賽者與指導老師，也邀請國外參賽者準備 2-3 項特色表演節目，於晚會上表演，進行文化交流及共同歡樂。地點：遠東科大體育館(暫定)

## 壹拾參、 台南觀光文化之旅

2014 年 1 月 22 日提供每隊 2 名參賽者免費搭乘巴士，觀光台南市名勝古蹟及享受台南著名小吃，除了 2 名參賽者外的其他人若報名參加台南觀光文化之旅，需繳交費用因應交通、景點門票、餐點支出。

台南是人文薈萃的城市，文化、觀光資源豐富更擁有許多名勝古蹟，將從中選擇 2 個古蹟做為觀光景點，中午將享用台南美食，也將搭船探訪四草綠色隧道，沿途可欣賞全台僅有的四種紅樹林(五梨跤、水筆仔、欖李、海茄苳)所構成的水上綠色隧道及多種伴生植物，又可同時觀察招潮蟹、彈塗魚，除了景致美不勝收更是最好的自然生態教室，此旅程安排將是富教育、知性、有深度的文化旅遊。

## 壹拾肆、 注意事項

- 一、 繳交文件及作品不齊或不符合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不予收件。
- 二、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會公開、公平之決定，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

- 三、本辦法若有修改處，主辦單位逕自修改並公告於網站，不再個別通知。
- 四、出席決賽之參展單位在展覽期間不得製造八十分貝以上之噪音，亦不得攜入危險物品。因示範、操作展品而產生不良氣體或汙染物等，須自備汙染處理設備。違反者不得參賽。
- 五、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或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權益，歸屬參賽隊伍個別擁有，惟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非營利之目的，展示參賽作品之實物、照片、說明文件等相關資料，包括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之權利，主辦單位並有轉授權之權利
- 六、參賽作品不得抄襲他人作品或市面上已發行之產品，若有違反上述規定，經人檢舉或告發，取消其參賽資格，若獲獎，得追回獎牌及獎狀。
- 七、以本次報名截止時間為基準，參賽作品不可為國際比賽前兩項得獎名次作品(金牌、銀牌或同等級獎項)或國內比賽前三項得獎名次作品(或同等級獎項)，若經查證為已獲獎作品，取消其參賽獲獎資格。
- 八、為確保獲獎作品未違反第六項及第七項之規定，在頒獎典禮結束後3個月內，主辦單位得接受各方舉發，若查證屬實，取消其得獎資格，參賽者必須繳回獎牌及獎狀。
- 九、獎項由評審視參加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增加名額」辦理。
- 十、參賽作品之電子檔案及相關資料，請參賽者自行保留原始檔備份，凡繳交之參賽作品資料一律不退件。
- 十一、決賽展出之作品如不願讓參觀者拍照或錄影；請自行加設「請勿拍照」或「請勿錄影」中英文標示牌，惟對持有本會所發記者證者，請儘量配合以利宣傳工作之進行。
- 十二、獲獎作品隊伍之獎狀將於頒獎典禮頒發，若有錯誤，請即時向承辦單位反應，將立即更正獎狀補發，2014年1月21日比賽結束後，將不再受理獎狀更正及郵寄。
- 十三、決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決賽後拆除期間)，貴重展品請自行看管，如有遺失或毀損，本會不負賠償責任。

## 壹拾伍、 聯絡方式

聯絡人：吳政靜 小姐  
電話：886-6-5979566 ext 7914  
傳真：886-6-5977912  
收件地址：74448 台南市新市區中華路 49 號  
遠東科技大學 創造力中心  
2014 國際青少年發明競賽博覽會 收  
競賽網站：<http://www.feu.edu.tw/2014IYIE>  
E-mail：[mjwu1@cc.feu.edu.tw](mailto:mjwu1@cc.feu.edu.tw)